

张 静 著

# 汉语语法问题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H314  
76  
1987-2-22



科工委学802 2 00765278

# 汉 语 语 法 问 题

张 静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北京 1987

责任编辑：马晓光  
责任校对：王 新  
封面设计：乔 克  
版式设计：钱 锋

**汉语语法问题**  
**HANYU YUFA WENTI**

张 静 著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 经销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2.75印张 2插页 559千字  
1987年5月第1版 1987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800 册  
统一书号：9190·048 定价：（平装）4.70元

## 内 容 简 介

本书系统地比较和研究在汉语语法学史上有较高学术价值的一些代表性语法著作。按每一节所讲的问题，先比较各家不同和相同的学说，然后按照语法意义和语法形式特点相结合的分析方法，根据具体语言材料，指出分歧的焦点，分析各种语法学说的来龙去脉和长短利弊，最后提出自己的意见。

全书共六部分，二十一章，六十三节。为了便于理解全书观点，书后附有《本书语法系统提要》。本书可作为爱好语言学科的大专学生，各个语言专业的研究生的自学用书，也可用作高等院校语言课中青年教师、高中和中专语文教师的教学参考书。

## 前　　言

语言的语法现象是一种客观存在的结构系统。在对这种结构系统进行解说的过程中，我国语法学界长期以来始终存在着严重分歧，形成了各种不同的语法学说。分歧的根本原因是各语法学者对客观存在的语法现象持有不同的观点，采用了不同的分析方法。

汉语语法学是一门年轻的学科，在一门年轻学科的发展过程中涌现出各种不同的学说，产生这样那样的分歧意见，这是正常现象，也可以说是这门学科迅猛发展的动力——它要求并促使我们进一步弄清各种学说的来龙去脉，找出矛盾的症结，提出解决矛盾的方案，把语法研究工作继续推向前进。

出于上述动机，本书系统比较和研究汉语语法学史上有较高学术价值的一些代表性语法著作。这些著作是：

马建忠：《马氏文通》（校注本），中华书局，1954年。

黎锦熙：《新著国语文法》（二十二版校订本），商务印书馆，1955年。

王 力：《中国现代语法》（增订本），中华书局，1954年。

吕叔湘：《中国文法要略》（修订本），商务印书馆，1956年。

高名凯：《汉语语法论》（修订本），科学出版社，1957年。

吕叔湘、朱德熙：《语法修辞讲话》，开明书店，1952年。

吕叔湘：《语法学习》，中国青年出版社，1953年。

张志公：《汉语语法常识》（改订本），上海教育出版社，1959年。

丁声树等：《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商务印书馆，1961年。

张志公主编初级中学课本《汉语》（语法部分），人民教育出版社，1956年。

黎锦熙、刘世儒：《汉语语法教材》，商务印书馆，1957年。

此外，在某些问题上也比较和研究了其它许多语法著作和论文。

本书的编写体例是：按每一节所讲的问题，先比较各家不同和相同的学说，然后按照语法意义和语法形式特点相结合的分析方法，根据具体语言材料，指出分歧的焦点，分析各种学说的来龙去脉和长短利弊，最后提出我们自己的建议（有的是同意某一家的说法，有的是把各家学说的长处综合起来，有的则是我们提出来就教于大家的意见）。

有比较，就要有分析，有分析难免有说长道短、品头论足之嫌。笔者是语法领域的后学，上述语法著作都是我们学习语法的教科书，我们爱不释手；它的作者也都是我们步入语法大门的引路人，我们倍加尊崇。虽然在某些问题的结论上有所抉择，并多有辩难之词，但笔者绝无丝毫不恭之意，万望各位前辈赐谅。

全书共分六部分，二十一章，六十三节。第一部分是“绪论”，其中第一章“汉语语法学简史”，一方面为了介绍汉语语法学发展的全貌，一方面为了使大家对用来比较的各种语法著作在汉语语法学史上的地位和优缺点有个轮廓的认识；第二章“语法的性质”和第三章“语法学的方法论和特殊方法”，一方面为了介绍各种不同的学说，一方面为了给后面的比较和研究提供理

论根据，特别是方法论的根据。第二部分是“词和词的结构学说”。第三部分是“词类学说”。第四部分是“词组学说”。第五部分是“句子和句子的结构学说”。第六部分是“句子的分类学说”。或者说，第二部分和第三部分是词法，第四部分、第五部分、第六部分是句法。

为了便于理解全书观点，书后附有总结性的《本书语法系统提要》。

本书初稿是1964年写成的，曾作为郑州大学中文系四年级语言专题课讲义铅印成册。十年动乱之后，经过加工整理，也曾用作现代汉语研究生和中文系语言选修课的讲义。

其中有些章节是在我近三十年来先后发表的语法论文和书册的基础上按照本书的体例和要求改写的，有些章节吸收了这些论著的一些基本观点，也有些章节修正了这些论著的一些不恰当的观点。

本书可作为爱好语言学科的大专学生，各个语言专业的研究生的自学用书，也可用作大专院校语言课中青年教师、高中和中专语文教师的教学参考书。

限于水平，书中疏漏欠妥之处在所难免，竭诚期望语法学者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张 静  
1984年12月

# 目 录

前 言 .....	1
-----------	---

## 第一部分 绪 论

<b>第一章 汉语语法学简史 .....</b>	<b>3</b>
一 前科学时期（战国时代——晚清时期） .....	3
二 创始时期（鸦片战争以后——“五四”运动） .....	8
三 发展时期（“五四”运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	16
四 普及和提高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后） .....	28
<b>第二章 语法的性质 .....</b>	<b>44</b>
一 语法和语法成分 .....	44
二 语法的抽象性和稳固性 .....	54
三 语法和逻辑、修辞的关系 .....	63
<b>第三章 语法学的方法论和特殊方法 .....</b>	<b>71</b>
一 语法学方法论的总原则 .....	71
二 语法学的特殊方法 .....	78
三 语法意义和语法形式怎样结合 .....	88

## 第二部分 词和词的结构学说

<b>第四章 词和词素 .....</b>	<b>97</b>
一 词的名称 .....	97
二 词的定义 .....	99
三 词素的性质和分类 .....	106

<b>第五章</b>	<b>词根和词缀</b>	113
一	词根的特点和范围	117
二	词缀的特点和范围	129
三	辨识词缀的意义	155
<b>第六章</b>	<b>构词法和构形法</b>	159
一	构词法	159
二	构形法	173
三	动词的重迭形式	180

### **第三部分 词类学说**

<b>第七章</b>	<b>词的一般分类</b>	199
一	划分词类的标准和词类数目	199
二	各类词的语法特点	218
三	副词和其它词类的界限	228
<b>第八章</b>	<b>几种词的归属问题</b>	242
一	系词能不能独成一类	242
二	介词应该不应该独立	256
三	象声词应该不应该独立	258
四	数词和量词是分是合	262
五	代词是不是独立的词类	264
<b>第九章</b>	<b>词的大类、小类和“附类”</b>	280
一	词的大类——实词和虚词	280
二	词的小类——词类再分	283
三	词的“附类”	309
<b>第十章</b>	<b>词的跨类问题</b>	321
一	有关词的跨类问题的几种学说	321
二	兼类词和活用词	331

### **第四部分 词组学说**

<b>第十一章</b>	<b>词组的性质和功能</b>	345
-------------	-----------------	-----

一	词组的名称和定义 .....	345
二	词组的句法功能 .....	352
三	词组的功能类型 .....	357
<b>第十二章</b>	<b>词组的结构 .....</b>	<b>360</b>
一	词组的基本类型 .....	360
二	各类词组的特点和词组再分 .....	370
三	多层词组和词组的层次分析 .....	385
<b>第十三章</b>	<b>关于几种特殊词组 .....</b>	<b>392</b>
一	关于“虚词+实词”或“实词+虚词”的“结构” .....	392
二	关于“附类词+实词”或“实词+附类词”的“结构” .....	397
三	关于“复指结构” .....	403
<b>第十四章</b>	<b>词组和合成词的界限 .....</b>	<b>406</b>
一	问题的性质和范围 .....	406
二	区分词和词组的几种标准 .....	410
三	几种词组和合成词的区别 .....	415

## **第五部分 句子和句子的结构学说**

<b>第十五章</b>	<b>句子和句子成分 .....</b>	<b>423</b>
一	句子的定义 .....	423
二	确定句子成分的标准 .....	429
三	句子成分的分类 .....	437
<b>第十六章</b>	<b>句子成分的省略和倒装 .....</b>	<b>460</b>
一	句子成分的省略 .....	460
二	句子成分的倒装 .....	479
<b>第十七章</b>	<b>几种句子成分的范围和划界问题 .....</b>	<b>493</b>
一	关于主语和宾语 .....	493
二	关于谓语 .....	500
三	关于状语、定语和补语 .....	537
<b>第十八章</b>	<b>句法结构分析的方法和步骤 .....</b>	<b>547</b>
一	层次分析法和中心词分析法的利弊 .....	547

二 结构中心分析法.....	554
----------------	-----

## 第六部分 句子的分类学说

第十九章 单句和单句的类型 .....	567
一 单句的定义.....	567
二 单句的表述类型.....	569
三 单句的结构类型.....	591
第二十章 复句和复句的类型 .....	596
一 复句的定义.....	596
二 复句的关系类型.....	600
三 复句的层次类型和层次分析.....	635
四 复句和单句的界限.....	643
第二十一章 句子的语气类型 .....	655
一 按语气分类的情况.....	655
二 句子的四种语气类型.....	664
附 录 本书语法系统提要.....	677

# 第一部分

## 绪 论



# 第一章 汉语语法学简史

汉语语法学的历史，可以分为四个时期：一、前科学时期（公元前475年——公元1897年），二、创始时期（公元1897年——公元1919年），三、发展时期（公元1919年——1949年），四、普及和提高时期（1949年至今）。

## 一 前科学时期

（战国时代——晚清时期）

语法学是系统地研究语言的结构规则的科学，专门研究语言的结构规则的科学叫语法学。但不能说任何有关语法现象的研究都叫语法学。因为任何一门科学都不是突然建立起来的，总要有一个酝酿阶段。语法学也不能例外。

汉语语法现象的研究，虽然发轫很早，从战国时代（公元前475年）算起，也有两千几百年的历史了，但科学的汉语语法学的形成只不过八九十年的历史。从战国时代到晚清鸦片战争前后，两千多年中有关汉语语法现象的研究，由于研究的对象、目的、范围和方法的限制，没有使这种研究成为有系统的汉语语法学，只能算作汉语语法学的酝酿阶段——前科学时期。

前科学时期的汉语语法的研究，内容是丰富多彩的，而且其中有许多很有价值的论述。

战国时代的哲学家墨翟、荀况、公孙龙、尹文等人，都在他们的著作中对汉语语法现象作过一些阐述。其中较突出的是荀况，他在《荀子·正名》里就论述了词、词组和句子的性质：

名闻而实喻，名之用也。累而成文，名之丽也。用丽俱得，谓之知名。名也者，所以期累实也。辞也者，兼异实之名以论一意也。……彼正其名，当其辞，以务白其志义者也。足以相通则舍之矣；苟之，奸也。故名足以指实，辞足以见极，则舍之矣。

这段话用现代汉语来说，大意是：“听了词就知道实物，这是词的作用。组词而成句，这是词的组合功能。懂得了词的运用和组合功能，这才算掌握了词。词是人们根据许多实物的共同特点约定而成的。语句是组合代表不同实物的词来表达一个意思的。……正确地用词，恰当地造句，都是为了表明自己的思想。词和语句，是用来表达思想的，能够交流思想就行了。如果滥用词句，那就是邪说。词足以表明事物，语句足以表达思想，就不要滥用乱用。”

荀况在这里不仅论述了词（名）、语句（辞）的定义和功能，而且也提出了运用词和语句的要求。这些虽然都是从逻辑思维的论述出发的，但跟语法的关系却是很密切的。

墨翟在《墨子·经上》里说：

白马，马也；乘白马，乘马也。骊马，马也；乘骊马，乘马也。

这句话虽然也是一种逻辑思维的分析，但也可以说是语法问题的分析：“白马”、“骊马”都是偏正词组，它们的中心词都是

“马”，“乘白马”、“乘骊马”都是动宾词组，它们的主干成分都是“乘马”。虽然文中没用“偏正词组”、“中心词”、“动宾词组”、“主干成分”等术语，但墨翟的认识是明确的，他的分析也是正确的。

战国时流传于口头，西汉时才成书的《公羊传》和《谷梁传》，是两部解释鲁国编年史《春秋》的训诂书，其中有许多地方也涉及到语法问题。

《春秋·僖公元年》中的“夏六月，邢迁于陈仪”，《公羊传》解释说：

“迁”者何？其意也。“迁之”者何？非其意也。

把“迁”和“迁之”互相对比，说明“迁”是出于己意，“迁之”不是出于己意。这实际上是对自动词和他动词的辨别，也是对“主——动——补”句式和“主——动——宾”句式的辨别。

《春秋·僖公十六年》中的“春王正月戊申朔，陨石于宋五”；“是月，六鶡退飞过宋都”，《谷梁传》解释时注意到“于宋五”是“后数”，“六鶡”是“先数”，是值得重视的。这实际上也是对汉语语法结构中词序问题的初步认识。

两汉时代的训诂学家在训释词义的工作中，感到“实字易训，虚字难释”，遇到位于句首、句末的没有实在意义的虚词，就只能说明它们在句中的语法作用。

汉初学者编辑的《尔雅》把先秦古籍中的词分为十九篇，其中前三篇（释诂、释言、释训）里，就有不少是解释虚词的。例如：

逮、及、暨，与也。（释诂）

庶几，尚也。（释言）

暨，不及也。（释训）

《诗毛传》中所说的“辞”，就是“语辞”、“语助”的意思，是指没有实在意义的虚词；对一些表示感情的感叹词，就直接解释成“叹辞”。例如：

《诗·大雅·文王》“思王多士，生此王国”和《诗·周南·汉广》“南有乔木，不可休思”中的“思”，《毛传》的解释是：“思，辞也。”《诗·周南·麟之趾》中的“于嗟，麟兮”，《毛传》解释说：“于嗟，叹辞。”

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进一步明确了实词和虚词的概念，它把意义实在的实词叫“字”，把没有实在意义的虚词叫“××词”或“××语”，有时也拿作用相同或相近的虚词互相训解。例如：

只，语已词也。    者，别事词也。

矣，语已词也。    吁，惊语也。

南北朝和唐宋时代，不仅对虚词的研究已由对单个字解释的方法，发展成分类总括说明的方法，而且提出了不少有关句法的问题。如南朝刘勰在《文心雕龙·章句篇》中就把虚词分为发端、札句、送末三类。他说：

夫、惟、盖、故者，发端之首唱；之、而、于、以者，乃札句之旧体；乎、哉、矣、也，亦送末之常科。

在谈到句法问题时，刘勰还提出了“置言有位”，“位言曰句”，“句之清英，字不妄也”等观点，说明词在句子里是有一定位置的，按照一定顺序排列起来就能构成句子；要想把句子造